

中国共产党宣城市委员会

中共宣城市委 宣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销号备案的报告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安徽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安徽省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验收销号管理办法（试行）》（安环委〔2019〕1号）文件要求，我市对2019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及反馈问题、2019年“三大一强”第五批交办问题、2020年长江（安徽）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2021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问题、2021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问题、2021年“严、重、促”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大起底”“回头看”问题进行核查整改验收。

经核查，我市已有92个问题完成整改，并通过市级验收，请予备案。

附件：1. 2019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及反馈问题完成情况清单

2. 2019年“三大一强”第五批交办问题完成情况清单

3. 2020年长江（安徽）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

完成情况清单

4. 2021 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问题完成情况清单
5. 2021 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问题完成情况清单
6. 2021 年“严、重、促”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大起底”“回头看”问题完成情况清单



2021年10月18日

2019年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及反馈问题完成情况及清单

序号	信访件编号	行政区域	信访反映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及处理情况	验收意见
1	9	宣州区	苏兴矿业、展鹏建材、金山矿业新矿权范围周边开采治理滞后，措施未落实到位。华宏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龙盛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龙盛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龙盛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	1. 苏兴矿业、展鹏建材、金山矿业新矿权范围周边开采治理滞后，措施未落实到位。华宏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龙盛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龙盛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 2. 华宏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龙盛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龙盛建材矿边露天露矿山覆盖措施。 3. 清理钱顺采石厂内易扬尘物料。 4. 龙盛建材于2018年开始停产至今，已实施了边开采边治理工程并通过了专家验收，下一步已治理区域补差补缺，确保治理达到复绿要求。	苏兴矿编制了边开采边治理工程设计并经专家评审，按照设计要求复绿区域进行补种；展鹏建材完成了边开采边治理工程设计及喷播复绿、浮石清理和边坡治理设计；金山矿业完成了边开采边治理工程设计及喷播复绿、浮石清理和边坡治理设计；华宏建材开展了边坡治理设计；龙盛建材开展了边坡治理设计；钱顺采石厂进行了蓄水清淤，对裸露区域进行了整治，修建了截排水沟，完成了整改任务。	符合验收条件
2	20	郎溪县	郎溪县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东、西区）提标改造工程尚未开工，2019年10月1日至11月27日进水COD浓度，西区共8天低于100mg/L，东区共27天低于100mg/L。	完成污水收集管网整治，做到应收尽收；完成提标改造并投入运行。	1. 现场检查时，东西区污水处理厂均已完成提标改造建设，并投入运行，出水符合排放标准。 2. 查看进水在线COD浓度，2021年8月2日至2021年8月26日均在100以上。	符合验收条件
3	74	广德市	广德仙人洞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废弃矿山于2016年关闭，直至2019年11月《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设计方案》才研究通过，生态修复工作严重滞后。	全面开展恢复治理工作。	广德仙人洞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按照设计要求完成了边坡复绿、削坡减载、边坡挂网复绿、坑底平整复绿等工作。因项目内存在15亩生态红线整改任务而未进行边坡治理，导致部分边坡存在安全隐患。2020年12月完成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专项验收。目前，矿区范围内复绿效果良好。	符合验收条件

4	34	宁国市	宁国市河沥溪备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不到位。	开展宁国市河沥溪备用水源地迁建工作。	1. 经查，2019年宁国市启动备用水源地迁建选址方案论证工作，新建备用水源地选址于坂村水库，2021年1月省政府同意撤销河沥溪（坞村）备用水源地保护区，同时批复同意坂村水库保护区划。2. 宁国市备用水源地迁建项目于2020年10月启动建设，现已按要求完成配套取水头部、提升泵站、输水管网等。目前宁国市河沥溪备用水源地迁建工程已完成。	符合验收条件
5	54	宁国市	宁国市河沥溪备用水源地周边住户较多，亟需实施搬迁。	启动备用水源地迁建工程。	1. 经查，2019年宁国市启动备用水源地迁建选址方案论证工作，新建备用水源地选址于坂村水库，2021年1月省政府同意撤销河沥溪（坞村）备用水源地保护区，同时批复同意坂村水库保护区划。2. 宁国市备用水源地迁建项目于2020年10月启动建设，现已按要求完成配套取水头部、提升泵站、输水管网等。目前宁国市河沥溪备用水源地迁建工程已完成。	符合验收条件
6	XCDH076	旌德县	旌德县云乐镇狮子山大理石厂存在环境问题：没有找到该厂的环境公示记录，排放污水，噪音扰民，运输粉尘大，碎石废料乱堆乱放。	1. 县自然资源局督促企业按照《旌德县狮子山石材有限公司损毁土地复垦方案》实施复垦。现已已平整堆砌石坎两层，完成部分土地平整工作，预计5月底完成。 2. 县生态环境局督促企业按照《旌德县狮子山石材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和整改方案》要求整改到位。 3. 县农业农村局督促企业完成，要求企业进一步完善排水系统。 4. 县农业农村局督促企业矿山公司落实《旌德县狮子山石材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已完成开采面排水系统建设工作。 5. 县交通运输局加强道路运输管面洒水工作，减少运输粉尘污染，加强洒水工作，抑制道路扬尘。	1. 现场检查时，该矿山处于停产状态，入矿道路已被封闭。2#矿区已全部开采完毕，并按要求在开采阶梯平台上覆土、生态修复。1#矿区尚未开始开采。 2. 该矿山前期碎石废料堆场已清理完毕并复垦复绿。 3. 矿区配套建设沉淀池及截洪沟等，矿区道路已全部硬化。	符合验收条件

7	62	绩溪县	<p>绩溪县南郊垃圾填埋场改造项目已于2021年4月2日完成环保竣工验收；2020年3月，绩溪县城南垃圾中转站日常作业产生的垃圾填埋场渗滤液收集，转运至绩溪县南郊垃圾填埋场渗滤液集中处理站，做无害化处理，达标排放。</p>	<p>绩溪县南郊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待竣工验收。南郊垃圾填埋场渗滤液收集转运站工程完工后，待竣工验收。</p>	<p>绩溪县南郊垃圾填埋场提升改造工程，待竣工验收。南郊垃圾填埋场渗滤液收集转运站工程完工后，待竣工验收。</p>	符合验收条件
---	----	-----	---	---	---	--------

2019年“三大一强”第五批交办问题完成情况清单

序号	信访件编号	行政区域	信访反映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及处理情况	验收意见
1	278	旌德县	旌德县云乐镇大理石开采厂产生大量废水、粉尘严重污染环境。大理石开采期破坏地表植被，占用大量耕地。	1.督促旌德县云乐镇大理石开采厂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 2.加强大气、水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 3.及时对生态环境进行修复。	1.现场检查时，该矿山处于停产状态，入矿道路已被封闭。2#矿区已全部开采完毕，并按要求在开采阶梯平台上覆土、生态修复。1#矿区尚未开始开采。 2.该矿山前期碎石废料堆场已清理完毕并复垦复绿。 3.矿区配套设施沉淀池及截洪沟等，矿区道路已全部硬化。	符合验收条件

2020年长江（安徽）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整改情况清单

序号	信访件编号	行政区域	信访反映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及处理情况	验收意见
1	53	宁国市	宁国经济开发区绿源人造板公司污水处理设施不完善，雨季存在溢流隐患。同时，该污水收集池存在明显渗漏现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拆除现有污水处理站，在厂区内新建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收集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 2. 对存放的污泥规范处置到位。 3. 加强日常巡查，督促企业按照环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4. 督促企业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该公司原有污水处理站已停止运行，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已建成并投入运行，污水经收集处理后已纳入园区污水管网。 2. 已签订了污泥处置协议，目前厂内堆放的污泥已全部处置。 	符合验收条件
2	54	宁国市	宁国经济开发区慧宏耐磨磨材料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废油桶随意堆放；含油废水通过雨水管道直接排入外环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依规对企业环境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涉嫌环境犯罪的，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2. 加强对企业的监督管理，确保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3. 危险废物规范化识别标识，完善台账。 4. 督促企业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对该企业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2. 现场核查时，该企业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3. 现场核查时，该企业已经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标识标牌，危险废物台账记录完整。 4. 该企业生产工序无含油废水产生。现场核查时，该企业生活污水废水已接入市政管网。 	符合验收条件

5	LD202100261	宣州区	宣州区洪林镇华峰重工铸造厂，造型砂非法处置，其中一部分可能运至郎溪县十字镇开发区进行非法洗砂。	<p>1. 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责令安徽华峰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立即停止违规处置废弃型砂行为，针对该公司未按照固废管理相关规定处置废弃型砂问题，开展进一步调查，并依法依规进行处理；</p> <p>2. 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督促该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和处理台账，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置废弃型砂；</p> <p>3. 宣州区洪林镇政府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日常监督管理，加强对该企业的整改指导和日常监督管理。</p>	<p>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已按规范与有资质单位签订了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合同，建立了固废管理制度，完善了固废管理台账，生态环境部门对其未按要求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到位。</p>	符合验收条件
6	LD202100180	郎溪县	郎溪县梅渚镇大梁村，华菱电梯污水排到厂外水塘，污染水质，雨水水塘内的水流进农田致秧苗死亡。	<p>1. 郎溪县梅渚镇政府负责立即组织宣城市华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对厂内雨水沟渠、厂外收纳水塘以及下游农田采取应急有效措施，消除影响；</p> <p>2. 郎溪县生态环境分局责令宣城市华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对厂区实施雨污分流改造；</p> <p>3. 郎溪县生态环境分局会同梅渚镇政府督促指导宣城市华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立即对收纳水体采取封堵、吸油棉吸附等措施消除影响；</p> <p>4. 郎溪县梅渚镇政府加强对宣城市华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的日常环境监管，督促该企业进一步提升员工环保意识。</p>	<p>经现场查看，信访件反映的问题企业经实地调查为华菱电梯隔壁的宣城市华友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对外环境水体环境进行了应急处理，消除了环境隐患，对外环境水体进行了环境监测，水质良好，对厂区雨污分流进行了改造。</p>	符合验收条件
7	LD202100150	宁国市	宁国市外环西路宁国隆世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20年3月开始生产开始，喷漆气味影响居民经营的家庭农场。	<p>1. 2020年6月以来，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共收到关于该公司相关信访件共7件，均按规定予以办理；</p> <p>2. 在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督促下，为进一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该公司于2021年3月份对喷漆工序废气处理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重新建设了大容量活性炭吸附装置。2021年4月13日，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安徽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喷漆、喷漆废气排放口、无组织等有机废气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远低于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标准限值；</p> <p>3. 2021年6月30日，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会同宁国经开区（港口产业园）管委会、竹峰街道办事处对该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在检查区北侧果园内偶尔有异味，将对该公司进行进一步检查、监测，根据检查情况和监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p>	<p>企业按环评要求建设了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并对污水处理站废水收集池进行了封闭，废水收集池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与危险废物仓库废气一并进入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p> <p>2. 经调阅检测报告，该公司废气外排口及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该企业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废气，经计划安装一套氧化燃烧设施进行收集处理，目前已与一家环保设备公司签订了购买安装合同。</p>	符合验收条件

8	LD202100284	宁国市	<p>之前投诉宁国市外环西路宁国隆世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环境污染问题办理结果不满意，该企业故意调整生产，督察期间该企业调整生产。</p>	<p>1. 2020年6月以来，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收到关于该公司相关信访件共8件，均按规定予以办理； 2. 在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督促下，为进一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该公司于2021年3月份对喷漆工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了升级改造，重新建设了大容量活性炭吸附装置。2021年4月13日，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安徽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公司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无超标。 3. 宁国市生态环境分局将对该公司进行进一步检查、监测，根据检查结果，下一步依法依规进行处理。</p>	<p>1. 该企业环评要求建设了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并对污水处理站废水收集池进行了封闭，废水收集池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与危险废物仓库废气一并进入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2. 经废气检测符合国家标准。 3. 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该企业已与一家环保设备公司签订了购买安装合同。</p>	符合验收条件
9	LD202100088	泾县	<p>泾县昌桥乡文胜纸厂有一个污水管通向孤峰河，入河排口处有很明显痕迹，偷排废水，大约每月排放一次，污染水环境。</p>	<p>1. 泾县生态环境分局会同昌桥乡政府加强对泾县孤峰文胜纸厂的环境监管，进一步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同时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 2. 督促该企业提升技防能力，加快孤峰河下游已安装的水质自动监测站调试，确保正常运行； 3. 该企业按照厂区环境综合整治方案继续做好厂区环境整治。</p>	<p>1. 该公司在废水排放口安装了PH、COD、氨氮、总氮和总磷的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在污水处理及废水排放口分别安装了视频监控设备，实时掌握废水水质自动监测情况。在孤峰河下游500米处建设了一座水质自动监测站。 2. 该公司对废水、废气及无组织废气（臭气）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p>	符合验收条件

2021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完成情况清单

序号	信访件编号	行政区域	信访反映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及处理情况	验收意见
1	D2AH202104140066	宣城市	宣城市宣州区夏湾路, 奋飞游泳健身馆外的空气能加热器24小时产生巨大噪音, 二楼动感单车每晚6:30-7:30噪音扰民。之前向市长热线反映后, 该健身馆在空气能加热器加入隔音设施, 但2020年12月左右自行拆除隔音设施, 目前噪音问题仍然严重。	1. 督促奋飞游泳健身馆立即将隔音房面向碧桂园小区方向的部分进行封闭。 2. 对奋飞游泳健身馆噪音扰民问题进行噪音检测。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作出相应处理, 并督促奋飞游泳健身馆按要求整改到位。 3. 加大日常巡查监管力度, 确保奋飞游泳健身馆噪音扰民问题不再反弹。 4. 约谈奋飞游泳健身馆负责人, 责令其对二楼动感单车练习房3处窗户进行封堵, 减少噪音对周边住户的影响。同时要求当事人严格有关规定设置课程时间, 避免噪音扰民。	奋飞游泳健身馆空气能加热器面向碧桂园小区方向扩大了封闭范围, 设置了隔音板, 并加盖了隔音棉。二楼动感单车练习房3处窗户进行了封闭处理。	符合验收条件
2	D2AH202105040051	宣城市	宣城市宣州区寒亭镇萧北村董村组, 所有村民房屋距离高压线不足100米, 辐射、噪音严重扰民。	1. 宣城市供电公司进一步加大对电力工程环保宣传力度, 普及电力环保知识, 从源头消除群众对输电工程程的未知恐慌, 取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2. 宣城市供电公司继续加强输电工程管理, 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要求实施, 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针对信访件反映附近线路电磁环境及噪声影响, 我公司立即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单位在信访人现场见证下对该处电磁场强度、工频电磁感应强度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 均满足国家标准。下一阶段将进一步加强输电工程环保管理和加大电力环保宣传力度, 整改任务已完成。	符合验收条件
3	X2AH202105010049	宣城市	宣城市宣州区宛溪南路与稻宝路交叉口, 宛溪河绿道沿途三个凉亭中, 常年使用功放音响进行吹拉弹唱, 每天13-17时, 噪音影响附近居民。	1. 督促娱乐组织者与参与者合理安排娱乐时间, 不得在午休和夜晚休息时间娱乐, 尽量降低噪音。 2. 对接城管等部门加强该场所的巡查频次, 确保发现问题, 及时整改。	现场检查: 1. 该处文化长廊及部分凉亭无噪音污染; 2. 宣州区辖区派出所已联合城管等部门加大对该区域巡查频次, 及时制止发现的噪音扰民现象; 3. 发布《通告》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同时, 城东社区已树立“温馨提示”宣传牌, 噪音扰民得到有效改善。	符合验收条件
4	D2AH202104280052	宣城市	宣城市宣州区文房四宝城西侧300米左右(文苑山庄西北侧), 农田被建筑垃圾填平, 用于堆放报废车辆, 无任何污染防治措施, 机油污染周边农田。	对停车场停放车辆对周边地块是否存在污染情况进行鉴定; 相关车辆需将油箱内的油料清空后方可在停车场停放; 根据鉴定结果, 决定是否需要进行进一步措施。	现场检查: 1. 该地位于宣州区鳌峰办事处张锦社区, 2012年被国土部门征收为建筑用地, 2021年2月, 张锦社区利用建设竹苑路、桐梓岗路的土方将该处土地平整; 2. 2021年4月10日该地租赁给宣城吉泰道路清障有限公司作为临时停车场, 停放交通事故车辆, 现场检查时车辆分类停放, 未发现车辆拆解情况; 3. 2021年5月10日该公司委托安徽地质矿产勘查局311地质队对停车场是否对周边农田造成污染进行检测, 《调查报告》显示未对周边农田造成污染。 建议交警支队每周派人现场督察, 防止出现车辆油箱漏油污染农田现象。	符合验收条件

5	X2AH202 1050100 55	宣城市宣州区飞游泳馆、室外空气共享机组24小时运行噪音及馆内健身房共享单车每晚6:30-9:30呐喊及音响声，多影响附近碧桂园天玺5栋居民生活，多次反映未解决。	宣城市宣州区飞游泳健身馆立即将隔音房面向碧桂园小区方向进行封闭。 2.对飞游泳健身馆噪音问题进行噪音检测。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作出相应处理，并督促飞游泳健身馆按照要求整改到位。 3.加大日常巡查监管力度，确保飞游泳健身馆噪音扰民问题不再反弹。 4.约谈飞游泳健身馆负责人，责令其对二楼动感单车练习房3处窗户进行封堵，减少噪音对周边住户的影响。同时要求当事人严格落实设置课程时间，避免噪音扰民。	飞游泳健身馆空气能加热器面向碧桂园小区方向扩大了封闭范围，设置了隔音板，并加盖了隔音棉。二楼动感单车练习房3处窗户进行了封闭处理。	符合验收条件
6	D2AH202 1041000 08	宣城市宣州区开发区，代斯米泵业宣城有限公司，从事有色金属铸造熔炼，散发刺鼻气味，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且该公司存在重金属污染，要求该企业向当地环保局投诉无果，要求该企业搬迁。	1.由宣城市宣宝棉制品有限公司加强厂区内地面硬化，及疏通，确保废水及渗漏水不外漏；对厂区内排水明沟进行硬化及堆场；建设完善隔音降噪设施，减少噪声对周边区域的影响，待正常生产后开展噪声检测。 2.按照“散乱污”企业整治要求立即取缔中鼎工业园区旁砂石加工点。	1.该公司在铸造车间出口增设了风幕机，在熔炼工序上方增设了集气设施，采取了密闭措施； 2.查看该公司2021年4月12日、4月14日、6月28日、7月29日现状检测报告，均达到排放限值。	符合验收条件
7	D2AH202 1042500 20	宣城市经济开发区天湖办事处318国道旁，宝宣棉制品有限公司，实际从事砂石生产，夜间生产，污水直排，噪音扰民；金坝办事处钟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后的一家工厂，扬尘、噪音污染严重。	1.由宣城市宣宝棉制品有限公司加强厂区内地面硬化，及疏通，确保废水及渗漏水不外漏；对厂区内排水明沟进行硬化及堆场；建设完善隔音降噪设施，减少噪声对周边区域的影响，待正常生产后开展噪声检测。 2.按照“散乱污”企业整治要求立即取缔中鼎工业园区旁砂石加工点。	1.宣城市宣宝棉制品有限公司已完成厂区内排水明沟硬化施工。已在破碎工序外围墙上安装隔音板，并于5月25日完成噪声检测，检测结果符合排放标准； 2.中鼎工业园区旁砂石加工点无相关审批手续，已按照“散乱污”企业“两断三清”整治要求予以取缔，现场生产设备均已拆除，物料已清运。	符合验收条件
8	D2AH202 1042900 76	宣城市宣州区梅溪路与鸿越大道交叉口，易和园项目工地，施工扬尘、噪音扰民，且车辆进出抛洒渣土，导致扬尘严重。	1.施工现场主要道路进行了硬化，工地出入口设置了冲洗槽，安装了车辆自动冲洗设备，均能正常运行； 2.施工现场裸露地块进行了覆盖、绿化，施工点位设置有雾炮机，沿工地东南角设置喷雾装置进行有效降尘； 3.在工地东南角设置雾炮机，在工地夜间施工作业时，严禁夜间施工； 4.安排专人、洒水车对工地内部及周边道路进行清扫保洁、洒水降尘。同时，开发区城管局对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对抛洒渣土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会同开发区住建局、环保局等单位建立了巡查、监管制度，定期对工地周边单位进行走访，及时处置施工扬尘、噪音扰民行为。	1.施工现场主要道路进行了硬化，工地出入口设置了冲洗槽，安装了车辆自动冲洗设备，均能正常运行； 2.施工现场裸露地块进行了覆盖、绿化，施工点位设置有雾炮机，沿工地东南角设置雾炮装置进行有效降尘； 3.在工地东南角设置雾炮机，在工地夜间施工作业时，严禁夜间施工； 4.安排专人、洒水车对工地内部及周边道路进行清扫保洁、洒水降尘。同时，开发区城管局对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对抛洒渣土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会同开发区住建局、环保局等单位建立了巡查、监管制度，定期对工地周边单位进行走访，及时处置施工扬尘、噪音扰民行为。	符合验收条件

14	D2AH202 1041400 84	宣州区 宣城市宣州区古泉镇林岱崔村汪村，皖能集团在距离居民区100-200米处建有8到9台风力发电机组，噪音严重扰民。	1.督促宣城皖能皖新能源有限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所有风电机组进行实时监测。针对靠近村庄的3座风电机组，合理规划运行时间和交错运行。 2.宣城皖能皖新能源有限公司于7月31日前，对所有周边风电机组加装发电机消音器等降噪设备，减少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3.古泉镇党委、政府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并积极做好政策法规宣传。	该公司在整改前后对所有运行的风电机组进行了噪声监测，出具了监测报告，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对靠近村庄的3座机组调整运行时间，对所有机组加装发电机消音降噪设备。	符合验收条件
15	D2AH202 1042600 09	宣州区 宣城市宣州区古泉镇南冲湾村民组，皖能集团风力发电，距离居民区200米，噪音严重扰民；曾向宣州区政府反映，检查时皖能集团会关掉部分发电机设备，使转速变慢，检查结束噪音依旧。	1.督促宣城皖能皖新能源有限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所有风电机组进行实时监测。针对靠近村庄的3座风电机组，合理规划运行时间和交错运行。 2.宣城皖能皖新能源有限公司于7月31日前，对所有周边风电机组加装发电机消音器等降噪设备，减少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3.古泉镇党委、政府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联合区直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并积极做好政策法规宣传。同时，开设举报专线，邀请群众共同参与监督，根据实际情况必要时再次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并及时公开检测结果。若出现噪声超标情况，督促企业立即停产整改。	该公司在整改前后对所有运行的风电机组进行了噪声监测，出具了监测报告，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对靠近村庄的3座机组调整运行时间，对所有机组加装发电机消音降噪设备。	符合验收条件
16	D2AH202 1042200 75	宣州区 宣城市宣州区阳德中路杨家祖村，6家无证经营的屠宰场，异味严重，污水直排。	1.责令该6家家禽屠宰点立即停止非法屠宰行为。 2.依法取缔该6家家禽屠宰点，并限期完成家禽、设备清运和现场环境清理工作。 3.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排查监管。	1.信访件反映的6家家禽屠宰场位于宣州区阳德中路五星乡庆丰村杨咀村民组区域，租赁村民原有简易房，主要从事商品鸭、鸡屠宰活动，均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属于无证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宣州区高度重视信访件整改工作，区整改办下发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件8号交办单》，宣州区农业农村局对6家家禽屠宰点进行依法取缔关闭，完成屠宰点内的家禽、设备等清运和现场环境卫生清理工作。 3.五星乡政府已制定《五星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件日常巡查制度》，并开展了日常巡查，符合销号验收条件。	符合验收条件
17	X2AH202 1050700 21	宣州区 宣城市宣州区柏柳水库，枯水期水质较差，急需解决淤泥泥排污问题。	强化日常巡查监管，加强枯水期水质监测，保持该水库良好的水环境。加强水库管理，确保水库安全运行，发挥好灌溉防洪效益。	经现场核查，宣州区黄渡乡柏柳水库上游植被覆盖好，库区无明显淤积；根据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显示：水库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宣州区政府上报的突出问题整改情况与我们现场核实情况一致，符合整改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条件

18	D2AH202 1042500 26	宣州区鳌峰街道阳德社区，建委宿舍西单元后侧下水道长期堵塞，粪溢出生活非水沟，堆积大量淤泥垃圾，多年未清理。	宣州区鳌峰街道阳德社区，建委宿舍西单元后侧下水道长期堵塞，粪溢出生活非水沟，堆积大量淤泥垃圾，多年未清理。	1. 疏通该区域下水道，完成淤泥清运和现场清理。 2. 鳌峰街道办事处落实属地管理责任，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对老旧小区日常管理，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	现场已完成下水道清淤疏通工作，污水管道已正常使用，粪溢问题已解决；非水沟堆积的大量淤泥垃圾已经清理完毕。	符合验收条件
19	D2AH202 1041300 70	宣城市宣州区高新区麒麟大道16号、18号和20号，近一年多来，24小时散发焚烧塑料异味，影响附近群众。	宣城市宣州区高新区麒麟大道16号、18号和20号，近一年多来，24小时散发焚烧塑料异味，影响附近群众。	1. 相关规定对杨某私自焚烧垃圾行为进行查处。 2.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监管责任，进一步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污染防控，建立综合巡查长效机制，杜绝露天焚烧现象。 3. 督促安徽拓扑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加强管理，提高企业员工环保意识，杜绝垃圾焚烧行为。	经现场核查，高新区城管执法大队已对安徽拓扑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处以伍佰元行政处罚，该公司承诺今后会加强管理，提高环保意识，杜绝垃圾焚烧。	符合验收条件
20	D2AH202 1041000 67	宣城市宣州区新田镇蒲田村板园村村民组，昌恒矿业有限公司，开矿过程中使用挖掘机打孔、炸山，产生的噪音严重影响附近居民，污染山下农田，并导致道路被封。	宣城市宣州区新田镇蒲田村板园村村民组，昌恒矿业有限公司，开矿过程中使用挖掘机打孔、炸山，产生的噪音严重影响附近居民，污染山下农田，并导致道路被封。	1. 督促宣城市昌恒矿业有限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宣城市昌恒矿业有限公司宣州区龙口山爆破、开矿作业安全技术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爆破，规范开矿作业时间，减少影响。 2. 督促该公司严格落实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措施和要求，切实做好水土保持工作。 3. 立行立改，及时清理截排水沟、沉砂池和田间落石，并设置防护网，防止碎石滚入田间。 4. 新田镇进一步加大对改造通行宣传，做好引导。 5. 新田镇党委、政府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联合区直相关部门，加强对矿山日常监督管理，并积极做好政策宣传和周边矛盾的调处化解。	1. 宣城昌恒矿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合法有效，2018年5月企业龙口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30万立方米/年采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通过宣城市水利局批复，2020年7月其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并经宣城市水利局报备；2018年5月企业30万立方米/年采矿项目竣工环境影响报告通过宣城市环保局批复，2020年7月其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合格。 2. 企业制定爆破、生产、运输作业时间制度，设置限速、禁止鸣笛等警示牌，选用了有关低噪设备，采用雾炮、洒水、覆草种植等方式减噪、降尘。第三方机构在企业最近三个居民点的生产噪声进行了昼间检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第三方机构对其矿区周边截排水沟出水口水体抽样检测，相关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 企业对截排水沟、沉砂池和田间落石进行了清理，并建设了缓冲沟、接滚石挡墙和防护网，防止碎石滚入田间。企业建立溶洞泉水巡查制度和应急预案，根据巡查记录及现场核查溶洞泉水未见异常变化。 4. 为保障出行安全，新田镇政府新建了两条混凝土道路，建设完成后，新田镇政府、村、矿企业通过宣传、公告、设立告示牌等做好原道路有关路段封闭和村民改道出行工作。	符合验收条件

21	D2AH202 1050400 56	宣州区	宣城市宣州区新田镇蒲田村板园村民组，昌恒矿业新田镇蒲田村板园村民组，昌恒矿业在龙口山下用于农业生产的挖掘机在龙口山下用于农业生产，影响村民出行。	1. 督促宣城市昌恒矿业有限公司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执行规范开采作业时间，采取雾炮车、洒水车、覆盖绿植降尘等措施，减少噪音、扬尘对周边村民影响。 2. 新田镇及昌恒矿业有限公司加密巡查龙口山下溶洞取水，严格落实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和措施，进一步做好引导。 3. 新田镇党委、政府继续加大改造通道宣传，联合区直相关部门，加强对矿山日常监督和指导，并积极向上级做好政策法规和宣传，加强和周边矛盾的调处化解。	1. 宣城昌恒矿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合法有效，2018年5月企业龙口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30万立方米/年采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通过宣城市水利局批复，2020年7月其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并经过宣城市水利局备案；2018年5月企业30万立方米/年采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 企业制定爆破、生产、运输作业时间制度，设置限速、禁止鸣笛等警示牌，选用了有关低噪设备，采用雾炮、洒水、覆盖绿植等方式降噪、降尘。第三方机构在企业最近三个居民点的生产噪声进行了昼间检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第三方机构对其矿区周边截排水沟出水口水体抽样检测，相关指标结果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 企业对截排水沟、沉砂池和田间落石进行了清理，并建设了缓冲沟、接渣石挡墙和防护网，防止碎石滚入田间。企业建立了溶洞泉水巡查制度和应急预案，根据巡查记录及现场检查溶洞泉水未见异常变化。 4. 为保障出行安全，新田镇政府新建了两条混凝土道路，道路建成后，新田镇政府、村、矿企业通过宣传、公告、设立告示牌等做好好原道路有关路段封闭和村民改道出行工作。	符合验收条件
22	D2AH202 1042300 25	宣州区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对宣城中迪4S店厂区外西侧区域堆放的垃圾进行清运。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将该区域积水抽至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宣州污水处理厂处理。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对该区域进行土地平整，减少积水。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进一步加强日常巡查，杜绝乱倒、乱扔垃圾现象。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对宣城中迪4S店厂区外西侧区域堆放的垃圾进行清运。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将该区域积水抽至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宣州污水处理厂处理。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对该区域进行土地平整，减少积水。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安排进一步加强日常巡查，杜绝乱倒、乱扔垃圾现象。	经现场核查，宣城中迪4S店厂区后的水塘和旁边空地上，未发现喷漆罐、玻璃等废品堆放。	符合验收条件
23	D2AH202 1042500 85	郎溪县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徽墨凡嘉羽绒制品有限公司，2020年开始经营布草洗涤业务，环评未进行更新，使磷洗剂、存在污水、粉尘、异味污染。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徽墨凡嘉羽绒制品有限公司，2020年开始经营布草洗涤业务，环评未进行更新，使磷洗剂、存在污水、粉尘、异味污染。	1.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 烘干工段废气收集设施已安装； 3. 查看2021年6月29日废水、废气检测报告，均达到排放限值。	符合验收条件

28	D2AH202 1042800 43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建平镇万泉村，建有数十个鸭棚，占用大量耕地，异味严重影响居民，鸭粪污染河水及地下水。	降低村里万居民组周边养殖密度，拆除养殖户鸭棚，对雨污分离改造，及时清理鸭粪，禁止在养殖过程中使用农药，将粪污纳入农用地用途，对不符合规定的，依法整改。	养殖户鸭棚，拆除养殖户鸭棚，对雨污分离改造，及时清理鸭粪，禁止在养殖过程中使用农药，将粪污纳入农用地用途，对不符合规定的，依法整改。	1. 信访件反映的数十个鸭棚位于万全村万里村民组周边，共计11家，占用大量耕地，但地面均未硬化，未破坏耕作层。 2. 郎溪县高度重视信访整改工作，县农业农村局提出了整改指导意见。 3. 建平镇镇政府组织拆除7家养殖户，对剩余4家养殖户进行整改，降低养殖密度；对原鸭棚周边水塘采取了水质改良措施，并建立了长效监管机制，要求万全村村委会督促养殖户每周开展一次水质改良，镇环保办每季度开展一次水质监测。	符合验收条件
29	D2AH202 1041600 30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飞鲤镇新郎川河至南漪湖的入口处，自2020年11月起堆放大量从杭州运来的黑色泥土，并覆土掩埋，异味严重，污染南漪湖水质。曾向飞鲤镇政府反映未果。	根据检测和鉴定和水样检测结果及溯源调查结果，依法规范处置固体废物。	1. 现场检查时，郎溪县飞鲤镇新郎川河至南漪湖的入口处原堆放的从杭州运来的黑色泥土已全部清理。 2. 泥土经取样检测，1#-23#土壤样品检测结果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限值。 3. 清理出的泥土已委托郎溪县恒盛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进行综合利用，泥土转运台账齐全。	符合验收条件	
30	X2AH202 1043000 47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经济开发区，安徽安德陶生态陶瓷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琉璃瓦，每天煤炭消耗量达200吨以上，散发刺鼻异味，每月产生煤焦油100余吨，并通过非法途径进行处置，严重影响生态环境，影响附近居民及农作物。	安徽安德陶生态陶瓷有限公司加强监管，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定期开展环保设备巡查检查，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1.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 该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依法转运处置煤焦油。 3. 该公司煤焦油收集池密闭措施已完成。 4. 查看该公司2021年以来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自行检测数据，及废气在线比对监测，检测结果均满足该公司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31	X2AH202 1042100 65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宣城中晟铸造有限公司，2020年新建一台国家明令禁止的小高炉，用矿石、化工泥和铁粉自行组建成，污染严重。	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对冲天炉废气、打磨工段废气进行收集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2. 对全自动造型生产线上物料输送采取密封措施，防止扬尘污染。 3. 对物料大棚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并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原料及废料均已按规范堆放贮存，原料进厂前均附有检测报告；增建了废气脱硝设备，委托第三方开展了废气排放检测，并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未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已处罚到位；市经信部门委托专家进行了论证，该企业的热风炉不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小高炉。信访件反映的问题已整改完成。	符合验收条件	
32	X2AH202 1042200 14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梅渚镇，宣城中晟铸造有限公司，随意堆放含有毒有害元素的原辅料、废料，无脱硫脱硝设备，生产时排放浓烟，严重影响居民；并新建一台国家明令禁止的小高炉。	1. 对宣城中晟铸造有限公司其他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2. 宣城中晟铸造有限公司制定全面的整改方案并立即实施。 3. 该公司需采用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技术对冲天炉废气进行脱硝处理。	经现场核查，该企业原料及废料均已按规范堆放贮存，原料进厂前均附有检测报告；增建了废气脱硝设备，委托第三方开展了废气排放检测，并组织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未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已处罚到位；市经信部门委托专家进行了论证，该企业的热风炉不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小高炉。信访件反映的问题已整改完成。	符合验收条件	

33	D2AH202 1041500 64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远华纺织有限公司，净化设施未正常运行，异味扰民，未区分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污水在线监测存在超标嫌疑。	1. 要求郎溪县远华纺织有限公司制定提高收集率，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的整改措施，消除异味；要求该公司针对涂层的整组废气，制定提高废气收集率的整改措施。2. 要求该公司进一步加强对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确保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依法依规规范贮存、转移。3. 要求该公司加强污水处理站的运维管理，确保设施正常运行、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1. 现场检查时，远华纺织有限公司处于停产检修中。 2. 印花、涂层、定型车间进一步提高无组织废气收集装置已安装完毕，查看2021年7月1日检测报告，检测结果符合排放标准。 3. 危废仓库中间隔离墙已安装，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分开储存。	符合验收条件
34	X2AH202 1014100 42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凌宣乡独山村010乡道旁，远航水泥厂后侧林地内的一家企业，从事非正规生产加工生产，毁坏林地；生产加工场地内堆放近万吨黑色、白色固体废物；生产加工期间，排放白色粉尘。	责令芜湖立胜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对钢渣加工点进行清场，拆除磁选设备、妥善处置现场物料。	现场检查时，生产设备已拆除，钢渣已全部转运清场，恢复原状。	符合验收条件
35	D2AH202 1041000 35	郎溪县	宣城市郎溪县平港首府二期十五栋楼上一楼的三家服装厂，每天早七点半至晚上九点，噪音严重影响附近小区居民。	刚制衣厂、非常衣加衣服装厂立即进行噪音污染整治，通过对门窗进行隔音处理，机器下面进行塑料板进行垫层消音。	现场检查时，郎溪县平港首府二期周围的26家小服装厂均已开展隔音降噪措施，对机器底部加装隔音棉，同时规范了生产时间。	符合验收条件
36	D2AH202 1041200 75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市桃州镇桃州经开区附近的几座废弃矿山，堆放大量从浙江余杭非法跨省转移来的建筑垃圾，污染周边环境。	1. 公安机关已对非法转运工程渣土的3名当事人进行立案调查，已拘留3人，处罚合计144754.6元，没收违法所得合计25800元。 2. 已对非法转运的工程渣土清理完毕，妥善处置。	现场检查时，工程渣土已清理，堆放场地已恢复原状。	符合验收条件
37	D2AH202 1041700 65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市誓节镇，绿莹矿产有限公司，违规侵占绿林村六二组和生产时粉尘污染严重，雨天厂房流出粉白色废水，流入村民旱地、六家铺大塘（水塘），污染农田和水体；原宝峰矿产有限公司（现绿莹矿产有限公司）将含有化学成分的水泥浆倒入绿林村村部西侧约有足球场面积大的废坑内，异味刺鼻。	断水、断电，清理生产设备、清理原辅材料及产品、清理场地。	现场检查时，绿莹矿产有限公司设备已拆除、原料已清理、场地已清理。	符合验收条件

38	D2AH202 1050200 23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县四合乡徐村社区，政府旁的矿山被开采，严重破坏生态环境，且挖掘机破碎噪音扰民。	督促通达矿业严格落实“边开采边治理”要求，最大程度减轻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企业编制了矿山便开采边治理设计并经评审，按设计要求完成了道路硬化、边坡治理、道路及采场喷淋、复绿等措施。经第三方机构检测，附近居民地噪声检测结果达标。	符合验收条件
39	D2AH202 1043000 65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市柏垫镇至杨滩镇道路两侧约十家竹板厂，部分工厂排放黑烟，臭味严重。	1. 督促企业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维护，确保正常运行；并对锅炉工加强教育培训，避免因燃料受潮、操作不当等原因出现冒黑烟现象。 2. 对投诉区域内的8家竹木板厂开展废气监测。	1. 现场查看柏垫镇至杨滩镇道路两侧的8家竹胶板厂，均按环评批复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且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2. 查看2021年5月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柏垫镇至杨滩镇道路两侧的竹胶板厂的检测报告，检测结果符合排放限值。	符合验收条件
40	X2AH202 1043000 49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市新杭镇，安徽众和陶瓷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盛阳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琉璃瓦，每天煤炭消耗量达200吨以上，散发刺鼻异味，每月产生煤焦油达100余吨，并通过非法途径进行处置，严重污染环境，影响附近居民及农作物。	实施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检测。	1. 现场检查时，安徽众和陶瓷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盛阳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均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煤焦油储存池已密闭。 2. 两家公司均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依法转移处置煤焦油。 3. 查看两家公司2021年4月、7月的自行检测报告，均符合排放限值。	符合验收条件
41	X2AH202 1041200 34	广德市	1. 宣城市广德市新杭镇要求全部琉璃瓦企业必须在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煤改气，但目前仍有几家企业继续进行燃煤生产，而且全部使用3米以下不达标准燃煤发生炉，严重违反国务院《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第二十四条关于淘汰炉膛直径3米以下的燃料燃烧发生炉的要求；2. 新杭镇众和陶瓷科技有限公司、超范围经营、工商注册与环保批复中并无琉璃瓦生产批复，但自2020年1月开始大批量生产陶瓷琉璃瓦；3. 个别企业进行3米以上煤气发生炉改造，存在以假乱真的情况。	对炉膛直径为3米的煤气发生炉予以淘汰。	1. 现场查看广德市新杭镇使用煤气发生炉的琉璃瓦厂8家，全部使用3米以上煤气发生炉。 2. 安徽众和陶瓷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盛阳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无超范围经营情况。	符合验收条件
42	D2AH202 1042000 78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县新杭镇徐家边村，广福制釉厂，无环评手续和排污许可证，无组织排放烟气，污染周边环境。多次投诉无果。	对超环评设备进行拆除。	已对广福制釉厂超环评设备进行拆除。	符合验收条件

43	D2AH202 1042700 73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市新杭镇蔡家山化工园，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农药生产，但至今未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废气直排，农药异味严重扰民，气味尾破时产生大量废盐酸，部分出气部分向储存，夜间或雨天进行偷排，污水下游流洞河及无量溪河道；化工园污水厂，应该执行一级A标准，处理过的污水依然污染河流。	督促企业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维护，确保正常运行，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 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 查看广信农化盐酸台账，台账齐全；经查看台账记录，该公司于2020年11月、2021年6月分别开展了泄漏检测与修复(LIDAR)工作； 3. 现场检查企业2021年以来自行检测报告，均达到排放限值； 4. 广信农化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执行综合排放标准。	符合验收条件
44	D2AH202 1042700 75	广德市	宣城市广德市经济开发区，森泰塑木、永高塑业，夜间异味扰民。	1. 对森泰塑木4号、5号挤出车间未完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进行完善。 2. 对永高塑业注塑和挤出车间未完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进行完善。 3. 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森泰塑木和永高塑业进行监督性检测。	1. 现场检查时，森泰塑木、永高塑业两家公司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 2. 森泰塑木挤出车间增加了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永高塑业注塑和挤出车间增加了废气污染防治设施。 3. 查看森泰塑木、永高塑业完善废气设施后的2021年5月10日、5月15日检测报告，均达到排放限值。	符合验收条件
45	X2AH202 1050600 13	宁国市	宣城市宁国市西街南巷7号民宅，出租为塑料制品加工作坊，异味严重扰民。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未得到解决。	注销营业执照，关闭该处加工经营场所。	现场检查时，该加工点涉及生产加工的设施、原材料及产品已全部清除，并注销了营业执照。住宅作为居民生活使用。	符合验收条件
46	D2AH202 1042100 03	宁国市	宣城市宁国市中溪镇中田村，中村十组的竹笋厂，污水渗入地下，污染地下水和农田。曾多次投诉无果。	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水污染物规范处置。	1. 该企业生产加工产生的废水收集后，委托宁国市南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并签订了委托处置协议。 2. 腌制工序生产区域建设了腌制废水收集围堰。 3. 经现场查阅监测报告等资料表明，除该合作社厂内加工点院内水井内盐分浓度微高外，周边地下水及水域6个点位均满足地下水Ⅰ类标准。目前已将加工点院内水井封堵。	符合验收条件

47	D2AH202 1042700 28	宁国市	宣城市宁国市中溪镇中溪村东山坞组，宁国华防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原料车间异味、粉尘污染严重，且二甲苯原声扰民。该公司于2020年5月增加一台无证锅炉，并将两百公斤柴油桶放置于车间内，存在安全隐患。	1. 督促企业备用一套光氧催化装置，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 督促企业加大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维护频次，每月不少于3次。 3. 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设施，拟对沥青卷材车间有机废气采用催化燃烧方式处理。	1. 该企业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生产线和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生产线均按环评要求配套安装了废气处理设施。 2. 经调查，未发现该企业使用二甲苯作为原辅材料。 3. 该企业建设了一台有机热载体炉，办理了使用登记证。 4. 该企业车间内存放的柴油符合条件的场所存放。 5. 经现场检测，该企业有机热载体炉、厂界无组织废气及噪声排放均符合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6. 为进一步加强对车回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更新升级，采用光氧燃烧工艺处理废气，目前已签订购买安装合同。	符合验收条件
48	D2AH202 1050500 54	宁国市	宣城市宁国市南山工业开发区，隆世金属公司，排气管道距离某国家庭农场果园仅十余米，废气排至果园异味的严重扰民。多次向开发区环保局反映，回反复气检测结果达标。夏季有机废物发酵酸臭味、冬季油漆异味刺鼻。	对危废库及污水处理站收集池废气进行收集处理。	1. 该企业按环评要求建设了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并对污水处理站废水收集池进行了封闭，废水收集池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与危险废物仓库废气一并进入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2. 经检测，该企业废气排放符合国家标准。 3. 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废气，该企业计划安装一套氧化燃烧设施进行收集处理，目前已与一家环保设备公司签订了购买安装合同。	符合验收条件
49	D2AH202 1041200 56	宁国市	宣城市宁国市汪溪街道主干道，堆放大量从浙江余杭非法跨省转移来的建筑垃圾，污染周边环境。	1. 根据检测、鉴定结果，及时处置泥土。 2. 进一步落实属地网格化管理，建立建筑弃土防范机制。	堆放的建筑垃圾已已全部清理，当地村委会在场地设置了“严禁倾倒任何垃圾、废土！”的标识牌。	符合验收条件
50	D2AH202 1041500 10	宁国市	宣城市有关部门因中央环保督察，要求当地所有石子加工厂房停产，导致群众建房、修路无法购买石料，影响群众生产生活。投诉人质疑该做法的合理性。	该问题不属实，无整改措施。	1. 现场检查时，当地石子加工厂房处于正常生产状态。 2. 经宁国市纪委监委排查，无相关部门发通知要求当地石子加工厂房停产、停售。	符合验收条件

51	X2AH202 1050400 54	宁国市	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办事处独山村，朱某放的屠宰厂，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牛粪未及时清理，污染耕地，臭味刺鼻，孳生蚊蝇，深夜牛被灌水的哀鸣声扰民。	1. 对现场残留的牛粪进行收集后堆积厌氧发酵，牛粪禁止露天堆放。 2. 完成场所内的清洗、消毒和灭蝇工作。	1. 信访件反映的朱解放屠宰场为肉牛屠宰点，该屠宰点位于宁国市南山街道办事处独山村三梅组，屠宰点内将有粪污沉淀池及堆粪场等处理设施，场地均已水泥硬化，截至2021年5月4日，共计屠宰肉牛197头。 2. 宁国市高度重视信访件整改工作，市整改办下发《中央生态环境信访督察转办群众信访举报问题交办单（11号）》，宁国市农业农村局立即责令朱解放屠宰场停止屠宰经营行为，为屠宰点内的粪污进行清理并签订了责任书；与宁国市金津肉业协议，在金津肉业场地内开展屠宰经营行为；建立场地租用协议，定期开展巡查行动，截至目前未发现朱解放屠宰场内有屠宰经营行为，符合销号验收条件。建议宁国市政府持续加强对该区域日常巡查，防止类似情况发生。	符合验收条件
52	X2AH202 1042300 43	泾县	宣城市泾县昌桥乡华盘村，孤峰文胜纸厂，排放大量废气，异味刺鼻。	1. 责令孤峰文胜纸厂立即将破损管道进行维修更换；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水厂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泾县已委托第三方机构对企业外排废气开展环境监测，依据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3. 泾县加强对孤峰文胜纸厂的环境监管，进一步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同时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1. 该公司在废水排放口安装了PH、COD、氨氮、总氮和总磷的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在污水处理设施及废水排放口分别安装了视频监控设备，实时掌握废水水质自动监测情况。在孤峰河下游500米建设了一座水质自动监测站。 2. 该公司对废水、废气及无组织废气（臭气）排放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符合验收条件
53	D2AH202 1042700 25	泾县	宣城市泾县桃花潭镇，厚岸幼儿园旁的罗马免烧砖厂，每日清晨5:00开始生产，噪音、扬尘严重扰民。	泾县政府责令泾县桃花潭镇罗马免烧砖厂立即停止生产作业，拆除生产设备，清理现场并恢复土地原状；现场清理过程中要合理安排时间，采取必要的防尘措施，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并加强对该厂拆除过程的监管。	1. 经查，宣城市泾县桃花潭镇，厚岸幼儿园旁的一家采石场为罗马免烧砖厂，该企业于2021年4月28日停止生产；2021年5月15日，该企业完成生产设备拆除；2021年6月20日，该企业完成砂石清运和现场清理。 2. 罗马免烧砖厂现已完成场地平整并恢复土地原状。	符合验收条件
54	X2AH202 1042200 47	泾县	宣城市泾县昌桥乡华盘村，泾县孤峰文胜纸厂，污水处理设施仅在检查时开启，非检查时将未经处理的污水排入孤峰河中，雨天或夜间偷排时有发生，偷排时间间隔短，难以发现。枯水期河道内可见明显的排污痕迹，严重污染孤峰河水质。曾多次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反映，但检查走过场，从未深入调查。	泾县加强对孤峰文胜纸厂的环境监管，进一步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同时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提升环境管理水平。一旦发现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	1. 该公司在废水排放口安装了PH、COD、氨氮、总氮和总磷的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在污水处理设施及废水排放口分别安装了视频监控设备，实时掌握废水水质自动监测情况。在孤峰河下游500米建设了一座水质自动监测站。 2. 该公司对废水、废气及无组织废气（臭气）排放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符合验收条件

55	D2AH202 1050300 54	泾县	宣城市泾县榔桥镇河西村球柱村民组， 徽水河道内存在采石采砂现象。	1.督促安徽省路桥集团规范施工现场管理，加强工程 建设砂石取用的常态化监管； 2.按照泾县砂石政策办法规范施工单位砂石取用程 序；同时加强巡查监管和指导； 3.加强对施工单位日常监督和群众的宣传解释工作。	经现场核查，信访人反映问题位于徽水河榔桥镇球柱村段， 为跨越徽水水库淹没区的长村桥桩基施工，由安徽省路桥 集团承建，属于安徽省牛岭水库工程库区道路“程白路 (K5+000-K18+795)、榔车路、星马路道路运输桥梁施工”项目 施工内容，于2021年1月20日由泾县交通运输局许可，2021 年4月开始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因施工作业、场地平整需 要，存在清理开挖河道现象，所产生河道砂石用于构筑施工 围堰或就地堆放，未出现砂石加工、外运及销售行为。投诉 人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目前，泾县水利局及牛岭水建设管理处已加强对该工程项目建 设期间的巡查监管，坚决杜绝利用涉水工程建设违规开挖河 道砂石行为。符合整改验收标准。要求泾县水利局进一步规 范工程涉水现场管理，同时做好地方群众宣传解释工作。	符合验收条件
56	X2AH202 1041800 06	泾县	宣城市泾县琴溪镇鼎峰生态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业合作社，作为2017年中央环保督察整 改内容，被琴溪镇政府在未告知投诉人 的情况下擅自强行拆除。投诉人认为政 府此举不合理。	泾县将会同扬州市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泾县保护管理 站，进一步做好政策宣传工作。	1.查看了拆除现场。原琴溪镇鼎峰生态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承包场位于扬州市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该合作社在山 场内建房，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规 定； 2.查阅了琴溪镇政府依据相关规定拆除山场内建筑物档案资 料以及安徽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决定书，法院判决鼎峰合作社 认为琴溪镇政府对其强制拆除行为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法 院不予支持。	符合验收条件
57	X2AH202 1042200 76	泾县	宣城市泾县昌桥乡袁店村老虎山一侧的 340亩山场，投诉人于2007年依法取得 该处林权证，并进行青林，2018年9月取 得林木采伐许可证。2018年11月昌桥乡 林业站以该处位于扬州市鳄国家级自然保 护区内为由，强行收回采伐许可证并禁 止投诉人再进入该处开展林木管护等活 动。投诉人质疑该做法属于“一刀切” 行为。	由于投诉人所反映的340亩山场在安徽扬子鳄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中桥片区范围内，待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明 确出台相关自然保护区范围内林权人补偿政策和规定 后，及时对自然保护区范围内林权人合法权益开展补 偿，切实维护相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1.查看了信访人反映的老虎山一侧340亩山场现场，该山场 位于扬州市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实验区； 2.查看了相关档案资料，投诉人反映的“收回采伐许可证” 问题属实；反映：禁止投诉人再进入该处开展林木管护等活 动基本属实；投诉人质疑该做法属于“一刀切”行为。根据 目前《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 区条例》相关规定，该问题不属实。由于投诉人所反映的 340亩山场在安徽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中桥片区实验区 范围内，待国家出台相关生态补偿政策后，及时开展生态补 偿。	符合验收条件

58	D2AH202 1040800 11	泾县	宣城市泾县昌桥乡新垅村曹冲民组，原来山林茂盛，后新垅村委（原花元村）在村民毫不知情情况下将50年山林使用权租赁给前后竟违反国家森林保护法将近2000亩茂盛树木砍伐殆尽，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在得到非法所得后又将秃山转租给浙江商人种植茶叶。九年间，原本茂盛的山林变成现实的黄土高坡，导致严重的水土流失，严重影响下村民生活饮用水和农业作物。	泾县将继续加强对该地区林地及相关生态环境的保护，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的生态理念，切实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思想，同时认真做好周边群众的宣传工作，共同守护好青山绿水。	投诉人反映的问题不属实。 1. 花园林场的发包，经村民代表大会研究通过，不存在村民毫不知情的情况。 2. 蒋昌宝和谢修满取得的花园林场林木权证面积为739亩，从2006年至2020年期间，先后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14份（有2份材料在泾县检察院），累计审批采伐林木面积357.95亩，实际合法采伐林木面积为321.95亩（2020年领取的采伐证42亩，实际只采了6亩）。2007年，蒋昌宝等人超面积采伐林木103亩，已于2007年被泾县人民法院以滥伐林木罪刑事判决。 3. 2017年蒋昌宝将承包的花园林场内约300亩林地，转包给浙江商人江正明种植茶叶，茶叶是皖南山区造林树种之一。目前，茶园生产经营正常，未造成严重水土流失问题。 4. 花园林场下方只有一个村民组，目前该村民组共有24户，96人，已全部通过引泉工程使用饮用水，引泉水质经相关部门检测符合安全标准。村民的农作物种植生产活动正常进行，未受到影响。	符合验收条件
59	D2AH202 1042100 80	泾县	宣城市泾县黄村镇紫阳村林青村民组，株青水库从淤泥层进行放水，影响下游村民生活饮用水水质。	泾县已对放水涵管、消力池和下游水渠进行清理，健全了长效管理机制。	经现场核查，株青水库防水涵管、消力池和下游水渠已进行了清理，并制定了水库长效管理机制，且在水库现场设置了警示标牌。泾县政府上报的突出问题整改情况与我们们现场核实情况一致，符合整改验收标准。	符合验收条件
60	X2AH202 1042300 88	泾县	宣城市泾县昌桥乡政府，以位于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为由，强行拆除社会县昌桥乡袁店村以琳茶业种植取得270亩茶园。投诉人认为企业依法取得该林场经营权，在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前并无任何告知该处位于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且该处林权证目前仍未收归国有，政府应给予相应补偿。	1. 泾县与投诉人进一步协商解决所反映的270亩茶园山场补偿问题。 2. 基于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林权所有权与自然保护区内管理要求之间矛盾具有普遍性，且相关政策规定尚未明确，待相关政策意见明确后，按政策和规定执行。	查看了茶园现场，查阅了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相关资料，信访反映的该270亩茶园位于扬子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中桥片区范围，待国家出台相关补偿政策后，及时开展生态补偿。	符合验收条件
61	X2AH202 1041400 60	绩溪县	宣城市绩溪县板桥头乡玉五台行政村，张某某2016年侵占吴山塘7户农民承包地（包括林地、农田、耕地），砍伐一千多立方米林木，破坏当地生态环境，开挖林区车行道导致泥石流冲毁道路河堤。	1. 加强对该片区山场抚育管理和林地资源利用的管理。 2. 加强对该片区联村走访、做好群众工作。	1. 加强对该片区山场抚育管理和林地资源利用的管理。 2. 加强对该片区联村走访及山场管护工作。	符合验收条件

62	X2AH202 1042200 16	绩溪县	宣城市绩溪县伏岭镇鱼川村，玲珑百货商铺，被邻居排放的油烟、污水污染。	做好联村走访、促进邻里和谐。	该件涉及两户自然人住户之间的邻里相邻权纠纷，法院已裁决，并已执行到位。	符合验收条件
63	D2AH202 1041600 16	绩溪县	宣城市绩溪生态工业园内的两三家化工厂，排放刺鼻废气，严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做好对县经开区化工农药企业环境监管和属地管理，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1. 现场查看了博达、立兴、天鹰、现代四家化工企业（现代化工处于停产中），博达、立兴、天鹰污染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 2. 查看2021年以来企业自行检测报告，均符合排放限值。	符合验收条件
64	X2AH202 1043000 33	绩溪县	宣城市绩溪县徽源路与008乡道交叉口西100米，安徽立兴化工公司，排放废气，异味严重扰民；该公司正在公示的“年产3600吨醚系列产品（产能等量置换）技改项目”环评，存在造假行为。	对立兴化工公司依法开展环境监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的，依法查处。	1. 现场检查时，立兴化工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 经核查未见环评造假行为。 3. 查看2021年以来企业自行检测报告，均符合排放限值。	符合验收条件
65	X2AH202 1042900 36	旌德县	宣城市旌德县鑫源纺织有限公司，因厂区内的一家生产废塑料粒子的重污染企业，而被迫停产。	清运旌德县金色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留存的物料。	现场检查时旌德县金色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留存的物料已全部清理完毕。	符合验收条件

2021年“严、重、促”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大起底”“回头看”“回头看”问题完成情况清单

序号	信访件编号	行政区域	信访反映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及处理情况	验收意见
1	4	宣州区	宣州区南湖村塘堰村民组化粪池废水直排。	规范建设化粪池，废水有效规范处置。	经现场核查，在该村民组化粪池基础上进行优化提升，新建30平米人工湿地对塘堰村民组化粪池废水进行净化处理，并对建成后的人工湿地外排水开展了监测。	符合验收条件
2	6	宣州区	宣州区古泉镇邵村亚克力加工作坊“散乱污”问题。	限期取缔。	经现场核查，位于古泉镇邵村亚克力加工作坊设备已完成拆除、物料已完成清理，原加工作坊场地已完成覆盖。	符合验收条件
3	7	郎溪县	郎溪县天子门水库饮用水源地旁存在与供水设施和保护区无关的生产生活用房。	限期依法拆除。	经现场检查，位于郎溪县姚村镇的天子门水库饮用水源地存在的一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区无关的生产生活用房已全部拆除。	符合验收条件
4	15	宣州区	宣州区水东镇大江村轧石场，沿路进口处有大量污染土和建筑垃圾	对沿路进口处污染土和建筑垃圾进行清运。	沿路进口处污染土及建筑垃圾已清运，现场完成了复绿，生态恢复情况良好。同时现场竖立严禁倾倒垃圾警示牌。	符合验收条件
5	42	宣州区	宣州区黄渡乡方槐村全垦造林无水保护措施，易致水土流失。	块状抚育、增设水保带，开展植草复绿。	黄渡乡方槐村全垦造林地块已按方案要求沿山体等高线方向密植灌草，植被恢复效果较好，能有效减少水土流失。	符合验收条件
6	43	宣州区	宣州区洪林镇施村全垦造林无水保护措施，易致水土流失。	块状抚育、增加水保带。	洪林镇施村全垦造林地块已按方案要求，进行撒播芝麻和密植灌草，地表草灌盖度达到90%，植被恢复效果较好。	符合验收条件

7	44	宣州区	宣州区古泉镇桃岱崔全垦造林无水土保持措施,易致水土流失。	块状抚育、增加水保带。	宣州区古泉镇桃岱崔全垦造林地块已按方案要求,进行开沟排水,修筑沉淀池;山场下部保留自然植被;山场地表撒播草籽,总体草灌盖度达到70%,植被恢复发挥成效。	符合验收条件
8	88	宣州区	宣城市宣州区梅园路生活垃圾收集站,距离居民区较近,异味、蚊虫严重扰民,群众质疑环评手续。	1.依法依规调查环评手续; 2.加强转运站日常保洁和车辆淋洗管理,加密频次;增加自动喷淋杀虫频次,保持卫生干净整洁; 3.合理引导、分流垃圾,减少垃圾转运量,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1.梅园路垃圾收集转运站已设置自动喷淋生物除臭、定时冲洗及捕蝇、灭蚊等设施,确保了站内外环境卫生整洁有序,无异味。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2021年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部令第16号),日转运能力在150吨以下的生活垃圾转运站,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第四十八项“公共设施管理业”的第105子项“生活垃圾<含餐厨废弃物>转运站”)。	符合验收条件